

最近，有的小伙伴换了新工作是不是有这样的困惑呢？
离职后马上入职新单位社保应该从什么时候缴？工作不满全月社保缴费基数应该怎么定？别着急，你想知道的答案都在这儿~

离职后入职新单位，什么时候开始参保？

根据《社会保险法》第五十八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三十日内为其职工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温馨提示：

大家在换工作时，要注意社保的衔接。原单位办理停保后，要提醒新单位及时办理参保手续，避免社保出现“断缴”，影响个人权益哟！

试用期可以不缴社保吗？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第四款规定，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所以，试用期用人单位也要为职工缴纳社保。如果试用期内用人单位没有按规定缴纳社保，职工可以要求用人单位补缴。

新单位说不能办理参保登记手续是怎么回事？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五十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

并在十五日内为劳动者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如果原用人单位没有及时办理社保停保手续，新用人单位就无法办理参保登记手续。因此，可以联系原用人单位尽快办理停保手续哟。

在新单位工作未全月，社保缴费基数该如何确定？

用人单位应按职工实际工资收入申报社保缴费基数。

注意啦！

各项社会保险费的缴费基数下限和上限分别以上一年度四川省城镇全部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简称“全口径省平均工资”）的60%和300%确定。用人单位应按职工实际工资收入申报社保缴费基数。职工工资收入低于上一年度全口径省平均工资60%的，按全口径省平均工资的60%计算缴费；职工工资收入高于上一年度全口径省平均工资300%的，按全口径省平均工资的300%计算缴费。

信息来源：成都人社局